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3-036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汇昌（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昌租赁”）、汇宝（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宝租赁”），均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额度：

序号	被担保人	本次担保额度	累计担保额度 (含本次)
1	汇昌租赁	1,280 万美元	1,280 万美元
2	汇宝租赁	1,280 万美元	1,280 万美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7月4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汇昌租赁、汇宝租赁的相关贷款提供担保。汇昌租赁、汇宝租赁均是本公司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后，为开展跨境船舶租赁业务而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汇昌租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	1280 万美元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汇宝租赁		1280 万美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1日、2023年5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汇昌（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2年4月14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6249号)

3.法定代表人：张欣航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整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7.被担保人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5,302,587.75	220,588.74	1,924,503.48	113,832.65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5,897,873.62	1,128,748.23	2,318,957.60	862,936.13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 汇宝（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2年4月2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澳洲路6262号查验

库办公区202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
托管第6250号)

3.法定代表人：张欣航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整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
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
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7.被担保人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87,238,699.39	1,910,486.24	4,614,311.29	1,744,886.60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6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808,534.84	3,610,900.54	3,392,782.89	1,561,884.56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人：汇昌(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担保方：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担保金额：1,280万美元

4.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担保范围：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二）被担保人：汇宝（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担保方：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担保金额：1,280万美元

4.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担保范围：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基于项目公司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项目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担保对象资信状况较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持有汇昌租赁、汇宝租赁100%股权，对项目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保税地区项目公司的担保，以预计年度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担保额度符合项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项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担保。按2023年7月5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兑7.1968人民币元）折算，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为人民币2,135,158,138.88元，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3.37%。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